



廣東財經大學
GUANGDONG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专业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3 年)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 广东财经大学

代码: 10592

专业学位类别

名称: 法律硕士

代码: 0351

授权级别

☐ 博士

☒ 硕士

广东财经大学

2023 年 12 月

一、总体概况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2007 年，广东商学院（广东财经大学前身）被批准成为新增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并于当年招收首届法律硕士研究生。现招收全日制法律硕士（法学）、法律硕士（非法学）两种类型的法律硕士研究生。

学校设法律硕士（JM）教育中心，专门从事法律硕士学位授权点建设工作。依托法学院强大的师资、科研和社会服务平台，已经形成了完整的规范化的法律硕士教育培养体系。截至 2023 年 12 月，已培养法律硕士 1200 余人。近 5 年毕业生就业率达 90.8%，学生深受用人单位好评。现有各类在读全日制法律硕士研究生三百六十多人（含佛山校区）。法律硕士学位点正凝聚力量，争取办成在粤港澳大湾区乃至全国范围内具有较大影响和有自身特色的法律硕士教育单位。“2023 年软科中国最好学科排名”法学学科全国排名 52 位，比 2022 年上升了 7 位，稳居前 30%。

（二）培养目标与培养特色简介

1. 培养目标

法律硕士的培养目标是：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培养具有精法通商的高层次复合型、应用型法律专门人才。通过两年或三年的培养，能够掌握较为扎实的法学理论知识和

实务技能，为政府机关、司法部门、企业等输送高层次法律实务专门人才。

2. 培养特色

经过长期建设，我校法律硕士培养形成了明显特色：

（1）法商融合特色。培养满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建设大湾区一流财经大学的高素质复合型法治人才，商法融合作为本授权点主要的办学特色，牢固树立“商法融合、精法通商”的办学理念，把商法融合列入人才培养方案，要求学生构建以法学为基础，管理学、经济学、金融学与法学相结合的知识体系，不仅要牢固掌握本专业的基本知识，还要掌握与法学相关学科的基础知识。

（2）湾区融合特色。充分发挥财经院校特色和地处粤港澳大湾区的区位优势，将商科元素嵌入法硕人才培育之中，在湾区商事法律规则衔接、纠纷解决以及与港澳高校合作开展区域法研究等方面突出特色培育。

（3）法技融合特色。开设信息技术课程、法律大数据分析可视化、法律检索等课程，依托法学院省级实验室平台，将智能技术融入赋能人才培养。

（4）鲜明的实践特色。与研究生实习实践基地展开深度合作，除传统实习外，深入互联网公司的底层架构，双向互动，强化人才培养链与地方产业链的深入对接融合，组建了知能互促、深入协同的校企导师队伍。我校法律硕士专业

学位研究生培养分为法律硕士（法学）和法律硕士（非法学）两个方向，主要以我校法学学科优势为基础，依托及整合学校经济、管理传统优势学科的丰厚资源，为法律职业部门培养具有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德法兼修的实务型法律人才。依托授权点地处粤港澳大湾区的地理优势，法律硕士（法学）在 2023 年分为合规法务实验班和金融法硕实验班两个班，两个实验班自创办以来获得社会良好的认可度。

（三）研究生规模及结构

2023 年期间广东财经大学法律硕士教育中心研究生招生情况：法律硕士（非法学）35 人，法律硕士（法学）90 人，共计 125 人。毕业人数情况：法律硕士（非法学）35 人，法律硕士（法学）90 人，共计 125 人。学位授予情况：法律硕士（非法学）69 人，法律硕士（法学）66 人，共计 135 人。具体如图：

2023 年广东财经大学法学院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专业	招生人数	毕业人数	学位授予人数
法律硕士（非法学）	35	69	69
法律硕士（法学）	90	66	66
合计	125	135	135

2023 级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通过法律职业资格考生的情况如表格所示，未通过的同学大部分在第二年能够通过资

格考试。

2023 年广东财经大学法学院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新生通过法考情况	
未通过法考	66
已通过法考	61
总计	127

2023 级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政治面貌统计结果显示中共预备党员和中共党员人数为 26 人，约占新生总人数的五分之一。

2023 年广东财经大学法学院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新生政治面貌情况	
中共预备党员	0
中共党员	32
群众	7
共青团员	86
总计	125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一）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根据课程思政建设要求，修

订了法学研究生各相关课程教学大纲。持续建设《习近平法治思想》课程，并注重将思想政治教育内容贯穿于课堂授课、教学研讨、实验实训、作业论文等各环节。

根据《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及我校课程思政建设专项活动安排，重点推动法学领域课程思政建设改革：组织法学课程思政教学观摩课；制作课程思政微课例；组织法学课程思政建设研讨会；组织申报课程思政项目；推荐法学课程思政优秀案例；组织教师开展法学领域课程思政教研教改；参加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主办、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承办的习近平法治思想大讲堂、法学教育研讨会等。

（二）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以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引领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师德素养和业务能力全面提升，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意识形态工作、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等内容，坚持长期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教育活动。深入挖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让所有教师、所有课程都承担好育人责任，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体系，将价值塑造、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紧密融合。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举办公学活动月，党员带头举办讲座；同时，党员教师带领法学学生不定期到实务基层单位开展联合党建、宣讲“习近平法治思想”等。

（三）研究生党建与校园文化建设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管理责任制，建立“一岗双责”工作任务。建立领导班子讲授党课、思政第一课、形势政策课等思政引领制度。2023年12月27日下午，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研究生党支部联合法律硕士（法学）专业研究生党支部在杜鹃苑党员活动室组织开展“学习党史党章 筑牢信仰之基”主题理论学习。此次理论学习不同于以往演讲汇报和心得体会交流的传统学习模式，是将知识与实践相融合，集趣味性、教育性、知识性为一体，是支部党史党章学习教育成效的一次新的探索和展示，也是一堂生动的党性实践课。

广东财经大学法学院研究生团总支组织部于2023年11月21日在尚学楼204开展“共青知识，你我共识”党团知识竞赛决赛，竞赛聚焦党的二十大精神、党的历史、党的组织体系、党的纪律处分条例等方面的内容，以赛促学的形式提高了党团知识的学习效率也为法学院学子提供了展示自我、交流学习的平台，加深了同学们对党团知识的掌握和时事政治的了解，激发了党团组织的集体凝聚力和向心力。

三、研究生培养与教学工作

（一）师资队伍

我校法律硕士教育师资队伍实力雄厚。本学位点有专任教师82名，其中教授29人、副教授31人，高级职称占比73.17%。学位目前拥有博士生导师9人，硕士生导师36人，

其中具有博士学位教师 57 人。法律硕士学位授权点有校内指导教师 46 人，全体专硕导师均具有法律实务经验。

为加强法律硕士实务技能培养，2023 年新聘请法律硕士校外实践导师 8 名，其中包括法官、律师、上市公司董事长等。所有校外导师每年均能承担指导法律硕士研究生实习与论文写作、开题、答辩等工作。

（二）课程教学

法律硕士教育培养方案严格按照教育部《关于做好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的若干意见》、国务院学位办《关于转发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的通知》要求，并结合学校财经院校特色专门制定。课程体系合理，分为必修课、选修课、实践教学与训练三大模块。落实“五育并举”，课程涵盖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育，促进研究生全面发展。法律硕士研究生的教学过程按照《广东财经大学研究生教学管理办法》规范管理，并通过教学督导制实行教学的动态管理。培养方案中必修课和选修课的设置能较好地满足法律职业思维、职业语言、法律知识、法律方法、职业技术等职业能力培养的要求。

法律硕士教育十分重视案例教学，出台了《法学院开展案例教材建设与案例教学工作方案》，不仅要求每门专业课程教学大纲中应有一定比例的案例教学，还先后开发了《民法学》《行政法学》《刑法学》等十余门案例教材，2023 年

更是以学位点为单位征集专硕教学案例在官网分享，供老师教学学生学习之用。

（三）导师指导

为确保培养质量，本法律硕士教育学位点对研究生导师指导有完善的规范制度。导师的遴选严格遵守《广东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管理办法》《广东财经大学研究生与指导教师互选工作办法》。法律硕士教育中心为研究生导师每年提供一次参加国内学习培训机会，同时实行严格的考核机制，导师资格实行动态调整每三年审核一次，并出台了《法学院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导师资格审核办法》。2023年新晋导师2人。

根据《广东财经大学法学院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外兼职实践导师聘任办法》等规定，校外兼职导师须从执业工作满5年的法官、检察官、律师或从事法律业务工作的其他专家中遴选，一般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为单位中高层管理人员或资深业务骨干，专业水平高，熟悉行业发展，在相关专业领域有一定的影响力和知名度。任期一般为3年，经考核合格者可以连续聘任。

（四）实践教学

我校法律硕士教育特别强调研究生法律实务技能的培养，依托法学院省级法学实验示范教学中心，专门设置了法律文书、法律谈判、模拟法庭等实训类课程，并建有现代化

的模拟法庭、模拟仲裁庭、法律检索、法律诊所等实验实训场所，实训活动丰富多彩，模拟法庭利用率高。2023 年法律硕士（法学）学制由 2 年改完 3 年，创新设置特色课程，培养研究生更加充分，培养效果良好。

同时，我校法律硕士教育与司法机关、律师事务所等法律实务部门合作紧密。先后与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委员会建立了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及签订粤港澳大湾区涉外财经法治人才培养协议，实务单位与法学院校双向沟通平台，推动粤港澳大湾区涉外法治人才培养。

我校法律硕士研究生的实习严格按照《广东财经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管理试行办法》《法学院法律硕士研究生实习管理规定》，采取集中实习与分散实习相结合的方式。所有法律硕士研究生均需参加中心统一在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连续三个月的集中实习，并接受中心遴选的校外导师一对一实习指导。同时，法律硕士研究生可根据自己职业规划或兴趣，自主选择法律实务部门从事三个月的分散实习。

实践教学的具体成效方面，近两年来，法律硕士研究生先后在校级专业学位案例大赛、全国财经高校法律职业技能大赛、法律实务技能大赛及综合素质评比中屡获佳绩，特别是 22 级合规法硕李冰蕊获第二届“国智杯”辩论赛决赛季

军；22 级合规法硕宁红桦获第六届“天欣杯”中国裁判文书写作大赛三等奖；23 级合规法硕王祖瑶获第五届广东省大学生版权知识演讲大赛三等奖。

（五）学术交流

法律硕士教育学术交流十分活跃。多次组织召开国际国内学术会议，承办省级年会、暑期学校为法律硕士提供了良好的学术交流平台与机会，邀请法学界资深专家组织召开“琶洲法治讲坛”5 场，组织学院科研骨干教师召开“学术思享荟”9 场，组织研究生主导的“学术研习坊”15 场，营造良好的学术氛围。法律硕士研究生不仅积极参加学术会议，也踊跃参与相关学术会议论文征文并获奖。

22 级法硕非法学李卓霖作为第二作者，撰写论文《生成式人工智能内容风险的法律规制》发表于《西安交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2 级金融法硕羊林鑫参加 2023 年广东省民商法学研究会学术年会，22 级合规法硕闫春明参加 2023 年广东省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学术年会，22 级法硕非法学温炜、23 级金融法硕温乐昀参加 2023 年广东省医药食品法学研究会学术年会。

（六）论文质量

根据国务院学位办《关于转发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的通知》及《广东财经大学专业学位硕士论

文工作细则》要求，法律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坚持法律理论联系司法实践的原则，论文内容坚持以司法实际问题为导向、面向法律实务，注重学生运用法学理论与知识综合解决法律实务问题的能力考查。

学位论文开题由导师组全体导师参加，对选题的意义、创新性、可行性以及研究思路进行评议，获得通过才能开题。第四学期结束前按照《广东财经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参加中期考核，中期考核通过者参加学院第五学期组织的学位论文预答辩，预答辩通过者提交论文根据《广东财经大学硕士学位论文文字重复率检测办法》进行检测，通过重复率检测者按照《广东财经大学专业学位硕士论文工作细则》送盲审，安排学位论文答辩。

法律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允许采用学术论文、案例分析、研究报告、调研报告等多种形式，但学位论文的写作均应规范，字数不少于2万字。尚未出现已通过答辩的论文在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组织的论文抽检中被评为不合格，或被证实存在抄袭等学术不端情况。

（七）质量保证

为确保论文质量，出台了《法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管理办法》等规定，在论文写作过程中明确导师责任，严格按照《广东财经大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标准》《广东

财经大学专业学位授予标准》《广东财经大学硕士学位论文写作规则》和《广东财经大学专业学位硕士论文工作细则》的要求，对论文开题、中期考核、预答辩、重复率检测、答辩工作进行开展。2023 年，共有 7 篇专业硕士学位毕业论文获得校级优秀毕业论文。

（八）学风建设

法律硕士教育注重科学道德与学术规范教育，严格执行《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等相关上级规定。同时，学校先后出台了《广东财经大学学位论文造假行为处理实施细则》《广东财经大学硕士学位论文文字重复率检测办法》等制度；另一方面，通过新生入学教育、专家讲座、专题学习等多种形式对法律硕士研究生开展科学道德与学术规范教育，如组织师生专题学习《关于严厉查处高等学校学位论文买卖、代写行为的通知》《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等相关规章制度。

（九）就业发展

法律硕士研究生整体就业率较高，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稳就业”“保就业”决策部署，本学科点积极推进 2023 年就业创业促进工作，落实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成立学院党委书记、院长为组长，分管研究生工作的副院长

为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各专业负责人为成员的学院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实现就业阶段性工作目标，深化“校、政、行、企、友”多方合作，推动以实习促进就业，建立专业就业实习基地，开发优质就业实习岗位，推动更多毕业生通过实习实现就业。毕业生就业领域主要在法院、检察院、政府部门以及律师事务所等，职业发展良好。2023 年毕业生 135 人，就业人数 122 人，比率达 90.37%。

四、研究生教育支撑条件

（一）科学研究

2023 年，授权点共获得省部级项目 11 项、市厅级 3 项，到账经费 26 万。受民政部社会福利与社会进步研究所、政协广东省委员会办公厅、广东省法学会、广东省破产管理人协会等单位委托的横向项目 16 项，项目金额为 173.65 万。

发表论文 80 余篇，其中核心期刊论文 40 余篇，包括 A 类 2 篇，即鲁晓明撰写的《老龄社会婚姻规则多元论》发表在《法学研究》、贺然撰写的《诺奇克的非自由至上主义的正义思想》发表在《哲学研究》。B 类 10 篇、SSCI 一区论文 1 篇。法学 CLSCI 期刊论文 12 篇，位列全国法学院校第 36 位，宪法学科进入 CLSCI 期刊发文高产学科。出版中外文专著 5 部。

（二）支撑平台

学科发展平台雄厚。学科获得了国家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国家特色专业、省级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广东省首个设立法学珠江学者特聘教授岗位、广东省高校改革“试点学院”、广东高校法学专业综合改革示范专业、清远市和佛山市地方立法服务基地、广东财经大学智慧法治研究中心、省级法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等教学研究平台、广东省人民政协理论研究工作站、获批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是广东地区科研平台最多的法学院之一，为学科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平台基础。2023 年成立由长江学者赵景琛教授担任负责人的“英语国家市场法及印度法研究中心”，英语国家市场法、印度与（东）南亚法研究有序展开，成为第一外贸大省（广东）系统集中研究印度及南亚法唯一研究力量。为广东省法学会省级研究基地。成立由姚志伟教授担任负责人的“人工智能法研究中心”，成为广东省内第一家专门的人工智能法研究中心，进一步拓宽学科在数字法治领域的影响力，助力学位点建设，打造人工智能法的“广财”品牌。

（三）奖助体系

学校建立覆盖全体研究生的奖助体系；为完善研究生教育保障和激励机制，调动研究生参与科学研究和创新实践积极性，我校学术学位教育设立有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学业奖学金、境外学习奖学金、研究生先进个人、优秀硕士

学位论文奖、考取博士奖、国家助学贷款、“三助岗位”、特殊困难补助等高达十五种奖助学金。奖助力度相比国内同行高校较大，覆盖面也广。

同时，根据学校出台的《广东财经大学研究生奖助管理办法》《广东财经大学研究生国际化教育项目实施办法》《广东财经大学研究生“三助一辅”工作管理办法》等文件，法学院制定了《法学院国家奖学金评定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确保研究生奖助工作的规范、公平。2023 年，学院发放奖学金总额 203.5 万元，获奖学生 440 人，2020 级学生覆盖面达 100%，2021 级、2022 级学生覆盖面为 80%；此外，学院发放助学金总额 329.4 万元，受助学生 549 人。

（四）管理服务

法律硕士教育管理制度完善，涵盖法律硕士招生、培养、学位工作及日常管理等全部工作环节。不仅研究生院出台了一系列相关规范文件，法律硕士教育中心也出台了《法学院硕士研究生预答辩管理办法》《法学院研究生学术沙龙立项管理办法》《法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定办法》《法学院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定办法》《法学院法律硕士研究生实习管理办法》《法学院法律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管理办法》等规范文件，为法律硕士的规范化管理提供了制度保障。另外，中心管理人员配备齐全，有专职研究生辅导员 2 名、教学、培养管理教师 1 名、学科建设秘书教师 1 名。

学位点对佛山校区研究生进行延伸管理，2023 年法律硕士（非法学）研究生全员在佛山校区就读，法律硕士教育中心老师每周去佛山校区上课，同时采取与学生座谈、开读书会、讲座等方式及时指导研究生；学位点组织指导教师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与学生保持紧密联系，确保法律硕士研究生工作有序进行，为师生提供有效的高质量服务。

五、学位点服务贡献典型案例

（一）典型案例一：智库服务国家战略

聚焦国家战略，发挥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区、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高校等独特优势，多项智库成果获中央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依托广州市国家安全研究基地，聚焦国家安全法治研究，2023 年学位点提交的决策咨询报告有 12 篇获得省市级领导批示或采纳。鲁晓明教授撰写的《我国民生领域立法的现状、不足及对策建议》获得中国法学会主要领导批示、中央领导肯定性批示；孙占利教授撰写的《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的治理建议》获得最高人民法院院长主要负责同志批示。

（二）典型案例二：推动法治文化建设

通过“学术研习坊”活动营造研究生科研氛围，探索文化育人。深挖专业特色，充分调动师生积极性，开展丰富多彩的科学文化活动。

普法是法学院特色品牌活动，在广大法学院师生的努力下，我院成功开展了校内大型普法活动、与海珠区政府联合举办海珠湿地公园普法活动、赴北京师范大学广州实验中学进行反校园霸凌的普法活动等。联合三水区司法所以及云东海街道办等大型政府机构共同举办普法活动，活动被佛山日报以及三水公共法律服务公众号进行了宣传及报导。

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1. 培养特色有待进一步加强

“商法融合”一直是我校的特色办学理念。经、管、法是学校的传统优势学科。虽然法律硕士（法学）班创新性分成了金融法律方向和合规法务方向两个方向，均具有一定特色，但法律硕士（非法学）的法商融合特色有待进一步思考，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的方向有待夯实。

2. 第一志愿上线生源素质有待提高

2023 年我校法律硕士第一志愿上线人数有明显增长，但总体上第一志愿上线生源素质不理想，大部分学生本科就读于当地二本院校或独立院校。

3. 就业及职业发展质量仍需提升

我校法律硕士整体就业率较高，但毕业生就业于律师事务所等民营企业居多，毕业生就业层次比例相对偏低；同时，

在本专业领域做出重要贡献的优秀毕业生比例较少。

（二）改进措施

1. 紧密结合国家战略和地方经济发展需求，加大人才培养特色

广东作为落实国家“一带一路”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关键地区，亟需精通法律与经济的复合型高层次人才、通晓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和中国法治实践的高层次法律人才。因此，法律硕士教育应根据国家、地方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将本学位点建设成具有鲜明财经法治特色，在粤港澳大湾区财经院校具有较高知名度的专业。

2. 加大建设经费投入，提升内涵式发展

重点依托省“强特色”资金、重点学科经费等，加大法律硕士教育建设力度，主要用于专业教师培训、实践基地建设、校外专家讲学、课程教学改革、研究生国际化教育等主要方面，以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内涵式发展。

3. 加强研究生职业规划，提升法律硕士就业质量

严格落实“一把手”工程，成立了“书记、院长—分管领导—系主任—指导教师—毕业班辅导员”五位一体的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了学院主要领导靠上抓、系主任、指导教师和毕业班辅导员合力抓的多方联动机制，压实责任。积极拓宽就业渠道，全员参与就业工作。走访联系校友单位，广泛发掘校友资源，形成学校、校友和企业培养与就业联动

机制，呼吁毕业校友重点招聘或积极推荐法硕中心毕业生就业。为进一步加大法律硕士培养特色，提升法律硕士就业竞争优势，法律硕士教育中心将通过定期举行职业规划指导、落实导师责任制等系列工作，积极为法律硕士研究生就业提升竞争能力和就业平台。